

行销全球
原创手绘

你一定爱读的 极简美国史

[美] 房龙◎著 辛怡◎译



客观、真实、生动地还原美国的发展历程

美国历史类著作中的经典之作

房龙善于把历史通俗化，并把深奥难懂的史书转变成普通读者的一大兴趣。

——美国《星期日快报》

 中国商业出版社

你一定爱读的 极简美国史

[美] 房龙◎著 辛怡◎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你一定爱读的极简美国史 / (美) 房龙著; 辛怡译. —北京:
中国商业出版社, 2019.3

ISBN 978-7-5208-0678-7

I. ①你… II. ①房… ②辛… III. ①美国—历史
IV. ① K71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28502 号

责任编辑: 武维胜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010-63180647 www.c-cbook.com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 1 号)
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6 开 20 印张 302 千字

2019 年 5 月第 1 版 201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49.80 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001	第一章 便宜的香料很是稀缺
008	第二章 哥伦布发现新大陆
018	第三章 信仰、黄金和印第安人
023	第四章 毫无意义的土地
027	第五章 尚普兰依靠独木舟开辟新航线
031	第六章 加尔文博士对现今和未来的世界进行研究
034	第七章 异教徒变成黑盗
040	第八章 “神草”在印第安
048	第九章 新天国温度很低
054	第十章 成立一个崭新的英格兰
058	第十一章 遭遇滑铁卢的荷兰西印度公司
066	第十二章 瑞典人 200 年前就到过美洲
070	第十三章 这块殖民地归全世界所有
078	第十四章 要依靠运气开拓殖民地
080	第十五章 一个被国王控制的国家
087	第十六章 希望遍地的地方
090	第十七章 国王们开始抢占土地
096	第十八章 1769 年 1 月 5 日，历史上的新篇章
098	第十九章 乔治·格伦维尔是“效率专家”

103	第二十章 法国糖浆和荷兰茶叶
109	第二十一章 从边境上来的纯朴智慧
113	第二十二章 亚当斯和其堂兄萨姆有所动作
117	第二十三章 殖民军司令的坏消息瞒不住国王陛下了
122	第二十四章 披上了旧军装的乔治·华盛顿将军
126	第二十五章 古典教育的优势得到了托马斯·杰斐逊的验证
133	第二十六章 国王乔治三世就像一个英雄一样
137	第二十七章 不得不清醒的诺思爵士
140	第二十八章 印刷工富兰克林和圣路易的后代会晤
148	第二十九章 卢梭有一本书出版，拉斐德到了北美荒原
154	第三十章 边境上的人与宗主国的较量
158	第三十一章 折中方案使一个国家得以建立
164	第三十二章 华盛顿退出历史舞台，汉密尔顿坚持发展商业
174	第三十三章 亚当斯总统发现革命之间的不同
180	第三十四章 杰斐逊和拿破仑有过一次地产交易
188	第三十五章 宗主国最后的访问
196	第三十六章 门罗总统向神圣同盟致意，玻利瓦尔打造新世界
203	第三十七章 新信仰
207	第三十八章 专制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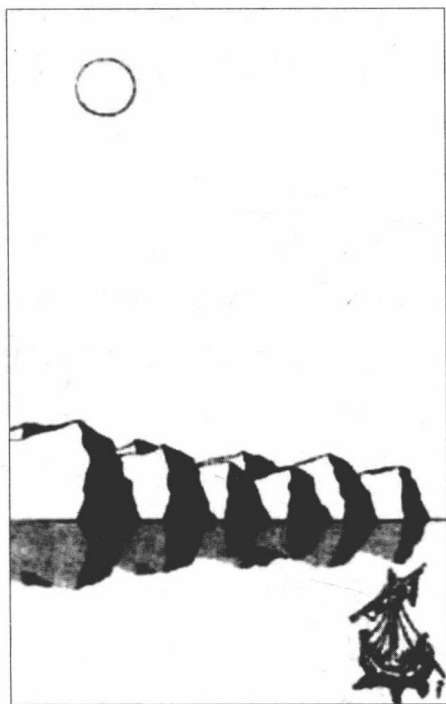
214	第三十九章 轻佻的杂耍演员和一无是处的吹笛人
220	第四十章 墨西哥总统明白了一条准则：真空地带是虚无的
226	第四十一章 汤姆叔叔与冒烟的比利
237	第四十二章 招人讨厌的契约
243	第四十三章 名不见经传的伊利诺斯乡村律师要把这个案子接下来
247	第四十四章 陪审团对这个案件进行审理
253	第四十五章 案件宣判
267	第四十六章 最后一位征服者死后回家了
272	第四十七章 犹他州攻下了一枚金道钉
278	第四十八章 第三次美洲文明的没落
282	第四十九章 普利矛斯礁石和埃利斯岛
288	第五十章 万物都有一定的定律
300	第五十一章 便宜的原材料还需要很多
305	第五十二章 一个不可知的世界
308	第五十三章 美国的新独立宣言

第一章 便宜的香料很是稀缺

突然有一天，欧洲的杂货供应商们发现，人们喜欢的香料已经供应不上了，人们都高高兴兴地来买香料，可都是悻悻然离去。而商人们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如此好的赚钱商机溜走了，于是就衍生出了一个和香料有关的故事。

举例来说，一个时常去高档的里茨饭店消费的人，对于杰克·穆拉利这种普通的饭店是不屑一顾的，虽然这家店的一些食物非常有名，像豆子、咸肉、洋葱和鲜鱼大杂烩。很多名声斐然的经济学家教授和严肃的法官都深知这个道理。这些一向都过着奢靡生活的人除非饿到了极点，要不然是不会选择吃大杂烩的。人的本性就是这样，只有到了实在撑不下去时，才会放弃一直苦苦维持的尊贵生活。

欧洲人在从公元1世纪开始的长达十个世纪的时间里，都过着极其粗犷的生活，根本谈不上什么品位。当时人的生活状态可以用原始来形容，他们看重的是物质的数量，而不是质量。从冰河世纪以来，欧洲大陆就一直是这样，等待着人们把它的价值挖掘出来。从这片土地上，人们想要得到丰厚的物质实在是太容易了，像木凳、



文兰（北美的森林地区，是莱弗·埃克里松在1000年左右发现的）

大块动物的肉和源源不断的水都是唾手可得的。

人们在那样的环境下其实要做很多事，可是因为当时人力资源太过于匮乏，这些人又要忙着一些生活中的小事，所以无暇顾及这些。经历了上千年的时间积淀以后，人们才做出了改变，过上了稳定和富足的生活。这下，他们终于过上了宁静的日子。可是对于前辈们所创造的安宁生活，他们的后代并不知足，他们有着自己的抱负，他们想要开阔自己的眼界。

十个世纪的宁静期过后，忽然爆发了一次移民热潮，一场骚乱一触即发，可是这时一位颇有能力的新主人出现了。这位统帅并没有想让整个世界都臣服在自己脚下，可是瑞士雇佣军却会在他的精神力量面前无处遁形。他发出的令箭足以从最坚实的城堡墙壁穿过。但凡他有一丁点不高兴，其气势就比任何一位君主或国王出征的气势还要强。

历史上赫赫有名的十字军东征就是他在欧洲最具有才华和最有经验的政治家与外交家的辅佐下，将那份骚动的力量转变成了一场侵略战争，移民向东扩张的热潮因此兴起。在史诗形式文体的渲染下，这段历史拥有了浪漫主义色彩，导致人们把这场战争的真实面目都忘得一干二净，事实上它只是一场血腥的屠杀而已。

事实上，欧洲的历史就等同于地中海的历史，因为这片水域掌握在谁的手里，谁就是整个欧洲的主人。这项恢宏的事业远不是那些强盗混混之辈可以与之匹敌的。后者只能对西班牙、希腊、意大利半岛的深海湾和摩洛哥、的黎波里、埃及的前海湾进行侵犯，偶尔也可以成为某些地方的主人，可是他们并不会取得什么成绩。

只有通过族群联合，才能让自己的力量有所提升，而所谓的族群就是指在过去悠久的岁月里，在社会、经济、宗教的作用下，一些人被聚集到一处形成民族，而族群就是这些民族的总称。不管是侵略者，还是遭受侵略的人，都深知战争是一场灾难，所以那些想要统领世界的族群也深知自己要遇到的挑战。

在欧洲大规模战乱发生以前，爆发过两次小范围的冲突。第一次冲突爆发的时间是公元前5世纪，当时波斯人侵略希腊，遭到了后者的顽强抵抗，后者还

把前者赶到了印度河畔，而西方霸主的位置也被希腊占据了。第二次冲突是在两个世纪以后爆发的，当时的罗马人为了保护自己的家园，不让自己的国家遭受战乱，差不多动用了整个国家的力量，把迦太基人的城堡都摧毁了，当然，他们自己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接下来的八个世纪，欧洲的形势一直都很稳定。公元 622 年，一位号召力十足的预言家在亚洲出现。在他的领导下，他所在的国家整装以待，两个大陆之间由此产生了大的罅隙。穆斯林大军的右翼从叙利亚和亚细亚穿过，把君士坦丁堡据为己有；左翼则把西班牙据为己有。直到这时，基督教的首领才按捺不住，准备发动一场圣战。

从军事的角度来看，这场战争无疑是失败的，可是其产生的社会影响力却是不容小觑的。罗马帝国走向没落以后，强大的东方文明首次进入欧洲大陆的视野。他们也想沾沾光，于是他们来到东方，用屠刀杀死了异教徒，还把他们的财产全部抢走了。

当他们凯旋以后，对于生活，他们也有了新的见解，这些圣斗士们开始意识到自己过去的生活有多么愚蠢，那种贫瘠和乏味的生活，他们再也不想过了，于是开始走向奢靡。

西方人在生活的很多方面都深受东方文明的影响，从建筑到服饰，再到一言一行，再到日常生活以及休闲活动，由此也可以看出他们的思想发生了变化。

上一辈的欧洲人依然沿袭着过去的生活方式，依然对艰苦奋斗的品质津津乐道，而年轻人却只是耸耸肩膀，根本不以为然。

他们到东方的大城市去过，日子过得很惬意。他们在等，等着上一辈的人归于尘土，他们就会对自己的家园进行重新建设，然后送孩子去学习，长大以后变成银行家或制造者，可以迅速累积财富，而他们的祖先即便在土地上劳作一千多年，也累积不了这么多。

这时，教会的脸色不好看了，他们完全没有想到会出现这样的结果。

神啊，这些凯旋的人们对上帝已经没有那么热情、忠诚了，跟他们的祖先远不能比了！朋友之间如果太过于了解就会鄙视对方，而过于了解敌人的话则会



第一个白人来到美洲

对其表示尊重。这样一来，教堂越发荒芜，而华丽的住宅和政府大楼不断涌现。

与此同时，地中海对岸的人们也没有像之前那么痴迷于宗教了。那些异教徒为了表示对真主的忠诚，曾经发动了大规模屠杀，可是如今为了财富，他们却和那些基督徒们相处甚好，这样就弥补了那些曾经是战火纷飞的道路，训练有素的骆驼再次满载货物来往于喀什加和大马士革之间。在亚历山大和法马古塔之间，热那亚的大帆船和威尼斯的小帆船也像以前一样来往不断。

一切又恢复到稳定的局面。自从这场东方贸易开始以后，其创造了比过去多三倍的利润。之后发生了一些虽然无足轻重，却改变了今后历史的小事。

13世纪中期，一场战争爆发了，发起人就是那让人毛骨悚然的鞑靼人。这些矮个子黄种人出现在住在阿穆尔河到维斯图拉河的居民眼里以后，把后者吓得魂飞魄散，于是后者决定搬到其他地方去住。在这些逃难的民众中，包含一个两三百户的小部落，他们早先一直在亚洲过着宁静的生活。他们不断走向西边，不久就到了地中海附近。可是这时他们听说自己的家乡已经没有危险了，于是他们准备动身返回。在回程的途中，在经过幼发拉底河时，他们的首领不慎摔下马淹死了。

那些还没开始过河的人都被这件意外之事吓坏了，在他们看来，这件事情就是神在告诉他们，就是因为他们没有留下来，所以他们的首领才会受到神的处罚而死去。于是，他们决定去请求波斯国王让他们留下来，波斯国王也同意了。

接下来大家都知道发生什么事情了，在短短几十年的时间里，这些原本靠放牧生活的牧民就占领了这里，掌控了这个曾经救过他们的国家。30年以后，

他们统治了整个穆斯林世界，而且还时常侵略其他国家。最后，他们还把自己的马尾战旗插到了维也纳的城门上，还让“土耳其人”也开始变得粗鲁。

假如这场穆斯林教徒的忽然兴起只是政治上的运动，其实也没有那么恐怖。可是这场政治运动并不是昙花一现，而是让整个西亚都深受影响。

原本信徒们觉得祖先们的信仰非常重要，同时也觉得通过贸易所得到的利润同样非常重要，于是不再那么痴迷于宗教，在这样的大环境下，那些虔诚的穆斯林教徒和地中海彼岸的异教徒握手言和。商人就是这样，他们只看重利润，要想赚钱，界限就不能太过于清晰。可是这种观点对于那些在偏僻地区居住的人并不适用，他们对自己的信仰百分百忠诚，非常严肃。因此，这些人想在土耳其首领的指挥下，把那些一意孤行的穆斯林同胞们拉回来。

这些忠诚而质朴的教徒们开始频繁活动，整个伊斯兰世界都留下了他们的踪影。他们不是大声疾呼，就是不停地忙碌，不是做祷告，就是跳舞。不管他们做出什么样的努力，目的都只有一个，那就是帮助其他人把自己原始的教义和信仰找回来，而且严格遵守。

一开始，那些来自于巴格达和马士革的商人还对此不屑一顾，甚至极尽嘲讽，可是不久以后，那些教徒们的癫狂程度就让他们目瞪口呆，商人们身边的人也开始时常遭到暗杀，他们已经不敢和那些信仰不一样的人交易了。

如此一来，当这些亚洲产品正一步步渗透到欧洲人的生活中时，却突然不再出现在欧洲市场上。这些事情并不是短期内就能出现的，在之前两个世纪的时间里，欧洲市场上不断涌入亚洲产品，而今却在慢慢消失。商人们趁机开始大量囤积货物，使得价格蹭蹭上涨。信贷被撤销以后，黄金开始作为交易方式。这样的现象在过去从来没有出现过，中世纪时期的欧洲贸易中，对一定要使用货币形式进行付款也没有做出硬性要求。当时人们都住得很近，相互之间很熟悉，完全可以用自己家里的猪肉去交换别人家的鸡蛋，修道院之间也时常交换蜂蜜和醋。

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外贸一定和金币、银币有关。这时一桶盐或者几片牛肉已经无法满足卡利卡特的香料商人了。吉大和亚丁的代理人在发货

前，商人们会要求买货的人先给付所有账款。可是，那时的欧洲市场都是钱货两清，这样一来，问题就出现了，因为欧洲必须从国外才能进口那些神秘的、闪耀的、可以控制教会和国王等所有事物的黄金。整个欧洲只有一些银矿和位于奥地利、萨克林与西班牙山脉的一点金矿，根本满足不了那些投机商和香料商们在交易过程中所需要的数目。于是就出现了这样一个恶性循环：人们对商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货物供应量下降——货物价格暴增——黄金的需求量增加——金子不足——异教徒慢慢掌控西亚和北非的国家——之前的贸易链条慢慢被斩断——才发展起来的、欲望十足的欧洲资本主义体系为了生存，正在寻找出路。

公元 14 世纪，这场危机爆发了，看上去会将整个西方世界的贸易都毁于一旦。在很多人眼里，资本主义的制度都是有罪的，可是在这个紧要关头，即便是与资本主义制度不共戴天的仇人也必须肯定它所产生的神奇力量。

在前面的论述中，我提到了商人所遇到的难题，他们痛哭、他们反抗，这时的欧洲经济（包括社会、科学、宗教和艺术）体系随时都有可能崩溃。叙利亚和埃及（自古以来，很多重要的从商之路都必须经过这两个国家）直到哥伦布去世很多年以后，才沦为土耳其的殖民地，可是那些精明的商人不会等着商机降临到自己头上，而是率先行动起来。

我们时常会在生活中听到那些和商业大鳄有关的故事，而且我们还有个非常浅显的观点，觉得那种卓越的人只有在我们这个时代才会出现。我们时常在头脑中自作聪明地勾勒着中世纪的商人们经商的场景，觉得他们只是在封闭的小房子里面称钱币，为了把一封信的副本留下来，必须有两名书记员一起对信件内容进行记录，之后要经过漫长的等待，才能收到来自于维堡或诺夫哥罗德代理商的回信。可是，这就如同鸭子喜欢在水里游泳一样，都只是我们的想象，根本不是事实。

事实上，公元 1927 年也好，公元 1427 年也好，公元 427 年也好，这个世界的组成人员基本上都占据着相同的比例，其中有聪明人，有普通人，也有傻瓜。其中傻瓜占的比重最大，不管什么他们都兴致索然；处于中间位置的人有时会产生一些比较好的想法，只是担心自己无法取得成功，一遇到难题就退缩了，

最后一事无成；而具有强大行动力的聪明人很少，他们做事不会犹豫不决，一有想法就赶紧付诸行动，会快速解决问题。这类人觉得，可以给自己带来丰厚利润的东方贸易之路尽管被斩断了，可是还不算太坏，世界末日不是还没到吗？他们决定不再把目光局限于此，而是转向南面和西面，准备开发新的贸易之路。要知道，处于当时那样的环境下，想要在一望无际的海面上找到一条新的道路是多么艰难，就如同我们想要坐飞船到月球上旅行一样。

正是因为面临着如此巨大的艰险，那些怀揣梦想的人才能坚定地去解决困难。世界上也有很多学识卓然的天文学家，他们的时间就来源于观察星空，就如同我们看时间表一样；世界上很多有着多年航海经验的航海家，对于暴风雨会不会到来，他们只需要观察自己的风湿病有没有发作就可以判断出来；世界上同样有很多贪心不足的冒险家，这些人为了追求刺激和财富，甘愿把自己的性命都搭上。

只是把这个问题解决了的人，是另一种人——从《以斯拉书》中，他可以获得启迪，他声称一定要签署契约，以确保自己可以成为所发现贵金属的十分之一的拥有者，这一点没得商量。而且当人们叫他“海边上将”时，有点爱慕虚荣的他也很高兴，同时，他也是一个身穿破破烂烂在方济各会修道院离世的怪人，可是他去世的时候很穷，几乎什么都没有。

第二章

哥伦布发现新大陆

在热那亚的同乡们看来，这个叫克里斯的男孩有点傻。在给他回报时，那些因为他的发现才发家致富的西班牙人可谓是使尽了手段，他们用克里斯托尔·科隆称呼他，在他发现委内瑞拉北面的金矿以后，那些西班牙人给了他这么一个徒有其名的委拉瓜公爵的称号。后来人们基本上都用克里斯托弗·哥伦布称呼他，我在这本书里使用的也是这个名字，而且我们故事的主人公也是他。

哥伦布出生于哪一年呢？有人说是1446年，有人说是1447年，有人说是1448年，有人说是1449年，还有人说是1450年，究竟是哪一年呢？这一点已经无据可考。可是这一点并不是最关键的，也不会产生多大的影响。我们也不知道他究竟是热那亚人，还是科戈莱托人，这一点也不重要，我们没必要弄清楚这个。我们需要关注的是，当他逝世以后，在短短400年的时间里，尸骨先后7次被挖出来，又被掩埋。可以这么说，这个一直忐忑的灵魂最后只得到了一副手铐和6块木板制成的棺材。



白人在新世界的首个冬天

哥伦布的父亲是一位经商的人，从事

的是羊毛生意，他自产自销，生意做得不错，赚的钱也不少，积攒了很多财富，他的儿子完全可以凭借这些钱去上一所好学校。如果一切顺利的话，哥伦布将来会继承父亲的事业，过上安稳舒适的生活，然后再组建自己的小家庭，让这份财富代代传承，看上去，一切似乎都顺理成章。

可是哥伦布的想法并不是这样的，他觉得自己和这个世界是融为一体的，可是又不是完全相融的。他想在大量财富的支撑下，去完成自己的梦想，对自己想要钻研的东西进行钻研，把自己喜欢的书都买过来，他还想告诉所有人，尽管我是一个羊毛商的儿子，可是我也是有勇气、有魅力、有能力的人，我可以凭借自己的力量站在那些有权有名的大人物身边。此外，我们真的看不出来他还想从中获得什么。

事实上，哥伦布在生活中是一个有点愚钝、非常腼腆的人，可是在一艘破船和自制的简易导航工具的帮助下，他却从汪洋大海穿过，要知道海洋可是茫茫无际的，是找不到任何记号的。在他卓越的领导下，原本是盗贼和海盗的水手们被训练得有模有样，而且可以在航行中精准地找到方向。在忍受饥饿和口渴方面，他说第二，就没人敢称第一，即便得了败血症，他也坚持奋斗在一线。相比平常人，他睡觉的时间很短，可是却一直保持着旺盛的精力。对于一个有着远大抱负的人来说，这些品质足可以让他光宗耀祖了。

写作这件事是哥伦布永远不会去做的事情。看起来很可惜，可是我反倒觉得这是一件好事。你也许会认为写几篇《我是怎么成为冒险家的》专访稿件，再把签名要过来，就非常美妙了！或者写一篇《我是如何发现新大陆》的文章，再把几张瓜纳阿尼酋长妻子和孩子的独家照片附上去，就非常令人震惊了！噢，也许这还不是最好的。

尽管我们想更了解他，可是我们的确不太了解他，这反倒可以防止那些微小之处隐藏他事业中的光辉——他一直都非常笃定，只要向西航行，就一定可以到达中国，然后再从印度回到欧洲大陆。当时在大部分欧洲人眼里，假如像他那样航行，不是被太阳烤糊，就是跌下地平面的边缘。

最后事实告诉我们，哥伦布想得还是太简单了，欧洲和亚洲的广阔海洋被

一片宽广的陆地分成两个部分。当时很多人都想不到这一点。可是这并不会对这位饱受煎熬的热那亚人的荣誉造成影响。因为提出“只要一直向西航行就可以抵达东方”的想法，并落实到行动中的人，他是第一个。

对于中世纪的人来说，对一个人的品行进行衡量的最重要的标准就是看他是否竭尽全力做好了自已分内的事情，而中世纪的人普遍具有这一突出的好品质。而我们这代人是不具备这种品质的。希腊人很早以前就说过，众神会奖赏那些真诚劳动的人。如果你在15世纪依然视宙斯为行会守护神，那么你就会对“勤劳才会走向富裕”的准则奉若神明。所以，年轻的哥伦布在打定主意要做一名水手以后，就找了一份在船上打杂的工作开始干。

在这之后的4年，他就随着船到处漂泊，去过地中海东岸的很多地方，去过葡萄牙和英格兰，还去过当时才发现不久的几内亚。

到几内亚去过之后没过多久，他就组建了自己的小家庭，伴侣也是一位对航行特别感兴趣的人。这充分表现出他对自己的事业有多么热忱了，他妻子的家境一般，可是她的父亲是葡萄牙王子手下的一位船长，巴托洛梅乌·佩雷斯特雷略——圣港岛（马德拉群岛其中的一个小岛）的首位总督，而且他还有自己的航海日记和心得笔记。

可以这么说，对于当代探险来说，这位前辈称得上是始祖级别的人物，哥伦布也才能因此对已经过世30年先辈们的伟大事业有所了解。尽管他自己无缘亲自看到人类让海洋臣服在自己脚下，可是他却为后人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大家都亲切地称呼一位葡萄牙的亨利王子为“航海家亨利”，他的父母亲分别是葡萄牙人和英格兰人。他是一名非常虔诚的清教徒，严于律己，很有自己的主张，曾经做过战士。当从直布罗陀海峡穿过的异教徒不再进攻葡萄牙以后，亨利就走了出来，在自己家乡萨格雷斯城海边的一座荒岛上，建了一座修道院风格的城堡。之后历史上第一座航海学校就位于这里，而且中世纪时期至关重要的天文观测站也位于此。

很多经验丰富的皇家地理学家、数学家、地图绘制专家和天文学家，都在这个荒郊野外的地方，整理并归类了不计其数的资料和数据。这里有一直延续到



“航海家亨利”的家

迦太基的汉诺时代的航海前辈们留下来的航海知识。那些迦太基人所讲的故事里有那些被叫作“大猩猩”的猿猴，它们看上去像人，和人类一样，也可以直立行走，当这个故事传播到西方以后，人们都目瞪口呆。

这位王子是约翰·贡特的孙子，也是圣骑士团的领袖，因此，对于这么一位地位尊贵的王子来说，金钱肯定不是他追逐的目标，钱对于他来说也根本不是问题。此外，他还是一个忠诚的教徒，这样他就不会被世事所影响。即便让博哈多尔角南面的那些原始人成为教会的一员，即便以基督教作为自己信仰的商人和经纪人们去倒卖黑人，他都不在乎。为了在探险中找到普雷斯特·约翰^[1]的一些足迹，他甘愿把自己的所有积蓄都花掉。

萨格雷斯研究所的研究都是不考虑成本的，最后很多研究成果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航海科学也因此有了坚定的基础。可是中世纪时期的科学研究条件极其简陋，尽管萨格雷斯研究成果喜人，可是研究进程却非常缓慢。如今我们只需要几天时间就可以抵达当时船队要耗时几年才能到达的地方。只要顺利从一个海

[1] 普雷斯特·约翰，这是传说中的一位人物，据说生活于12世纪，之后有人证实他就是头发卷曲的阿比西尼亚国王。——编者注